**家 政 教 室 使 用 規 則**

103.09.30

一、保持桌面、地板、櫥櫃的整齊清潔。

二、使用白板時，只能用『白板筆』書寫；若白板筆不足，請至教務處設備組領取。

三、烹飪器具使用後，請徹底清潔、晾乾，再放回原位。

四、離開教室前：

1. 將白板擦乾淨。

2. 確實完成環境清潔，請勿留下垃圾於教室內。

3. 椅子放回桌下，或依老師指示統一放桌上。

4. 將門窗、電源關閉再離開教室。

五、使用家政教室之班級、社團離開後，若經檢查發現有遺留垃圾或損壞情形者，將由「教務處設備組」計缺點一次；累積缺點兩次的班級或社團，該學期不再提供家政教室使用。